

广州南沙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52025HY0200533

穗南审批规划核实〔2025〕38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凌利木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市凌利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建设项目（1#厂房、2#厂房、3#厂房、开关房、1#厂房停车库） 项目代码：2020-440115-47-03-037227
建设位置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绿路38号
建设规模	1#厂房，总建筑面积：28348.24平方米，地上7层：28348.24平方米，2#厂房，总建筑面积：15254.04平方米，地上7层：15254.04平方米，3#厂房，总建筑面积：15245.64平方米，地上7层：15245.64平方米，开关房，总建筑面积：30.14平方米，地上1层：30.14平方米，1#厂房停车库，总建筑面积：4270.33平方米，地下1层：4270.33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2）94号、穗南审批规划业务函（2023）79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复43B2019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5张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5月13日